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5

年報 2010

使命遠景 流動的美，我們創造

戰略目標 成為世界汽車零部件
行業新軍

價值觀
謙虛自信
關懷和諧
務實高效
創新卓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資料概要
5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6	公司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書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8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石建輝(行政總裁)
穆偉忠(首席運營官)
趙 鋒(首席營銷官)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鄭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 京
張立人
胡 晁

公司秘書

陸海林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大港六路8號
電話：(86 574) 8680-1018
傳真：(86 574) 8680-1020
郵編：315800
網址：www.minthgroup.com

香港辦事處

香港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
寧波開發區支行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海路21號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
嘉興支行
嘉興市
紫陽街198號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0425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中國法律
浙江省天冊律師事務所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杭大路1號
黃龍世紀廣場A座8F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956,232	1,408,747	1,966,464	2,544,680	3,575,594
除稅前溢利	289,589	394,011	474,922	721,419	972,399
所得稅開支	(14,483)	(28,196)	(36,323)	(62,724)	(122,690)
年度溢利	275,106	365,815	438,599	658,695	849,70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68,701	359,865	424,110	621,442	811,172
非控股權益	6,405	5,950	14,489	37,253	38,537
	275,106	365,815	438,599	658,695	849,709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490,854	3,412,728	3,707,120	4,829,811	6,700,837
總負債	(273,691)	(416,093)	(359,919)	(882,628)	(1,067,844)
	1,217,163	2,996,635	3,347,201	3,947,183	5,632,9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82,683	2,957,569	3,272,561	3,835,852	5,521,276
非控股權益	34,480	39,066	74,640	111,331	111,717
	1,217,163	2,996,635	3,347,201	3,947,183	5,632,993

主席報告書

本人在此向各位股東(「股東」)呈上，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回顧年度」)止財務年度報告。

本人很榮幸地報告大家，所有管理層及全體職員持續的付出與努力、股東及夥伴的長期信任與支持在回顧年度給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於過往一年中，我們沒有錯過國內汽車市場的高速發展和海外市場的復蘇，從而取得令人欣慰的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575,594,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2,544,680,000元增長約40.5%，其中海外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41,38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之約人民幣392,358,000元增長114.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811,172,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621,442,000元增長約30.5%。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1,307,438,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969,902,000元，增長約34.8%。

本人認為，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取得如上業績的主要原因來自於外部的戰略佈局和內部的競爭力提煉。

經營與佈局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在客戶戰略上採取層層推進的方式，以實踐多方位、全球化合作的發展路線圖。在已有的、囊括所有主要乘用車生產商的客戶網絡基礎上，增加更多供貨車型，拓展新的產品系，介入前期開發以深化配套程度，創設新的合作模式，並通過海外設計、生產基地規模的擴大，從而完善全球供貨網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株式會社野島製作所(「野島」)訂立合資協議，在武漢合資設立武漢敏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敏島」)，將主要從事汽車座椅骨架系統及其他汽車零部件的設計、生產與銷售。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KFTC」)及李忠求先生(「李先生」)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可附特」)百分之四十五之股權。

更多的合作、合資、並購或其他投資項目也正在本集團的密切考察、評估或商洽中，而該等項目均將立足利用現有資源，貼合行業發展方向，健全集團盈利結構，並為未來成長作出鋪墊。另一方面，技術研發、產業基地擴容及基礎資源儲備也是本集團回顧年度與未來數年的重點所在。

內部管理與提升

本人一向認為本集團之內在競爭力在於具有高度市場覺察力和決斷力的決策核心，及靈活機變同時高效務實的執行團隊。然而出於對於市場的自始至終的危機感，與對原材料以及人工成本的必然上漲趨勢的認識，本集團一直不斷進行組織和體系的修正，以期始終保持領先其他競爭者的內在戰鬥力。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加強對業務流程和組織結構的優化，開展內部人才培訓與選拔，也通過引進更多國際化、專業化高端人才提高團隊的活力和素質。

投資者順暢溝通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部通過分析師簡報會、路演、接待投資者來訪及公司網站等方式，與香港及國際投資者保持順暢溝通，確保投資者能夠及時知悉本集團的重要發展和動向，不斷增進公司的透明度。

展望

本人相信，中國乘用車的人均保有量及龐大的城鄉消費群體存在將保證國內市場長期增長的空間；而中國汽車零部件生產商將越來越多參與全球競爭與合作，從而獲得更多擴張機會。

同時，需求的多樣化將帶來專用車市場的持續增長。本集團為多種車型配套的業務模式有利於本集團取得穩定的業務來源。而售後市場、福祉車和新能源汽車的前景將給本集團提供更為多樣化的發展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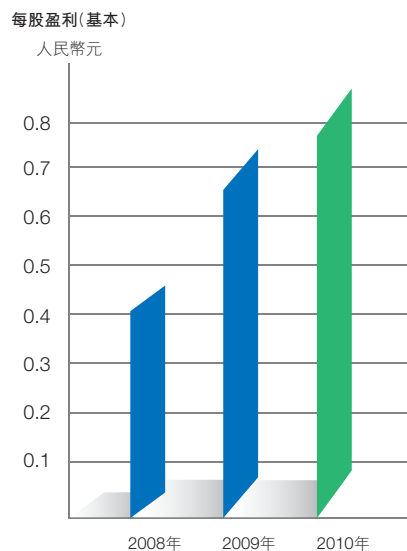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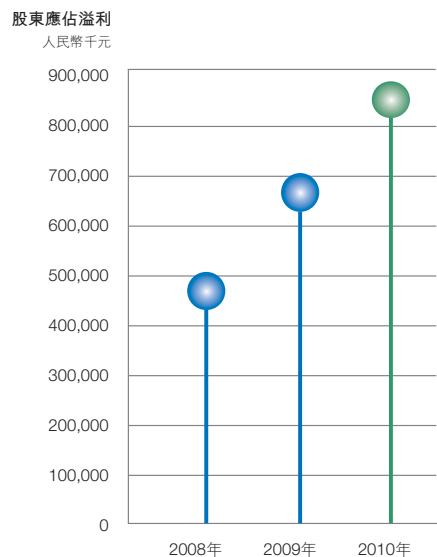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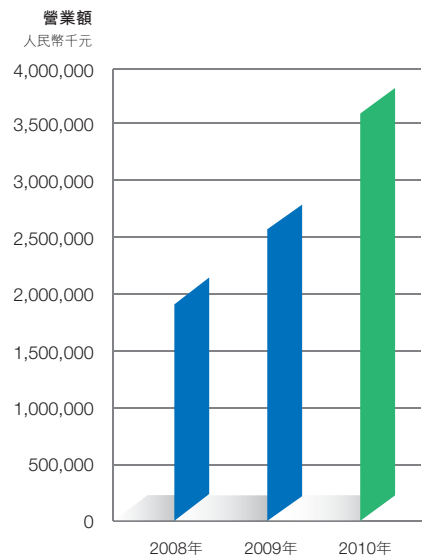
致謝

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在回顧年度內忠誠、盡職本集團付諸的辛勤工作，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表示由衷感謝。同時，亦感謝眾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與信賴。本集團在此等協助與支持之下，相信可為股東創造長久及更大價值。

秦榮華

主席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一零年，中國乘用車市場保持了二零零九年以來的高速增長，全年狹義乘用車產銷量雙雙突破千萬大關，分別達到約1,178.9萬台份和約1,168.2萬台份，較二零零九年增長約36.9%及約35.6%，超過市場於年初的保守估計。此外，國內車企品牌多元化、車型多樣化和設計製造本地化的趨勢明顯，投資擴產及海外併購行為也相當頻繁。

於回顧年度，全球其他主要乘用車市場也有不同程度的恢復，其中美國等成熟市場復蘇明朗，巴西、俄羅斯市場銷量增加以及亞洲市場則盡顯繁榮。

在全球範圍內，各主要整車廠商也在積極探索新的技術改進方向，找尋商機及發展新能源汽車，以調整策略，適應市場需求。

公司概覽

本集團以中國市場為立足之原點，以美國、日本等成熟市場為設計與銷售中心，並在新興市場設立生產製造基地。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以及其它相關汽車零部件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依然保持穩健增長。

業務與經營佈局

得益於長期以來的技術、客戶與行業經驗積累，以及過往年度的資源儲備，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緊跟市場行情，堅守穩健發展的軌跡，鞏固、深化並延展同現有客戶在全球範圍的廣泛合作，與開拓新客戶、推行客戶多元化戰略併舉。一方面整合內外部資源，優化區塊管理架構。本集團亦增資位於廣州、武漢、嘉興等區域的生產基地以擴大產能。另一方面深度發掘組織價值，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加大人才引進和培養，強化員工價值觀培育。

憑藉內部風險控制及有效的戰略採購體系，本集團於過往一年取得驕人業績，在國內市場上繼續保持領軍地位並保持競爭優勢。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國內市場營業額為約人民幣2,734,214,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約人民幣2,152,322,000元，增幅為約27.0%。而本集團在回顧年度內取得的多項新項目訂單將為本集團未來年度帶來持續穩定的營業額。

此外，本集團也注重建立新合作夥伴關係，拓展新產品系。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株式會社野島製作所訂立合資協議，以在武漢合資設立武漢敏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將主要從事汽車座椅骨架系統及其他汽車零部件的設計、生產與銷售。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及李忠求先生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五之股權，有關上述合資企業及收購之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之公告。

在中國國內市場取得優良業績的同時，本集團持續穩步推進國際化戰略並卓有成效。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國內工廠對海外市場的出口大幅增加；同時，隨着本集團海外工廠的生產規模擴大，本集團對於主要客戶的全球供貨網絡更為完善，從而也帶來海外營業額的快速增長。整個回顧年度本集團海外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41,38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之約人民幣392,358,000元增長約114.4%。德國銷售公司的設立和Minth North America, Inc. (北美敏實)以及日本研究開發(「研發」)中心的運作則幫助集團更加及時、便捷地獲取全球市場和技術資訊，並為集團尋求、引進全球化人才提供途徑。

本集團在投資上一直採取穩健成長、前瞻部署的戰略和積極接觸、審慎評估的策略。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一方面加大內部技術研發方面的投入，一方面擴容現有產業基地、增加產能，另一方面也儲備土地等基礎資源，為形成新生產基地、承接未來擬介入的新業務及新項目做準備。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將目光投放於合適的併購項目之上，以期在合宜的時機，採用合宜的方式，通過收購兼併獲取經濟效益和其他商業利益。

研究開發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加大研發投入比重，用以包括汽車輕量化和電子化零部件和座椅骨架系統在內的新產品開發，與福祉車零部件、新能源汽車及零部件等的新事業研究。隨着世界各國對殘障人士出行便利的越來越重視和國內對殘障人士駕駛執照的放開，福祉車這一乘用車類型必將在不久的將來給國內外的殘障人士帶來更多福利。本集團將為福祉車生產廠商開發、供應有關零部件，並將福祉車引進、推介給中國的殘障人士。而對於新能源汽車而言，本集團相信低能耗與低排放始終會是汽車行業發展的重要方向，在此領域的研發投入勢必帶來未來的長足回報。

同時，本集團也從國內外積極引進技術開發領域和技術管理領域的高端人才，並結合本集團長期以來積累的國內市場低成本研發、生產經驗，遵循國家政策鼓勵方向和行業發展趨勢，醞釀形成本集團永續發展的動力之核。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申報而被受理的專利數達190宗，新增核准為專利的為44宗。

企業社會責任

追求本公司股東(「股東」)回報最大化的同時，本集團亦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一方面本集團利用行業優勢，擴大便利殘障人士出行的福祉車事業，另一方面本集團則設立冠名慈善基金，回報社會，輸出積極健康的價值。

財務回顧

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對外出口復蘇和國內市場繼續增長為契機，在營業額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方面均獲得較好表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575,594,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2,544,680,000元增長約40.5%，主要系在海外汽車市場復蘇和集團推行國際化戰略的雙重推動下，帶來的集團海外營業額的快速增長，以及國內汽車市場份額進一步鞏固所帶來的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811,172,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621,442,000元增長約30.5%，主要系集團在營業額持續增長的同時，持續注重對成本與費用的控制。總體而言，本集團仍保持了良好的盈利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銷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等核心產品的生產，產品主要銷售給全球主要汽車製造商下屬的工廠。

按照客戶所在區域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2,734,214	76.5	2,152,322	84.6
亞太	280,194	7.8	145,385	5.6
北美	439,942	12.3	176,889	7.0
歐洲	121,244	3.4	70,084	2.8
合計	3,575,594	100.0	2,544,680	100.0

海外市場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海外市場營業額為約人民幣841,38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392,358,000元增長約114.4%，佔集團總營業額比重由二零零九年度的約15.4%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度的約23.5%。

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1,307,438,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之約人民幣969,902,000元，增長約34.8%。二零一零年度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度的約38.1%，下降約1.5%至約36.6%，主要系面臨國際原材料市場價格上漲、勞動力成本普漲及產品價格下降的壓力，集團積極通過持續改善生產工藝、提高材料使用率、材料集中採購以鎖定材料成本等措施；同時，集團亦致力於持續提高生產及效率，以抵消市場因素對本集團的不利影響，使整體毛利率維持在較高水準。

其他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84,096,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36,76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7,334,000元，主要系政府補貼收入增加約人民幣41,103,000元。

其他利得與損失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利得與損失為約淨盈利人民幣30,546,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淨盈利人民幣7,56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2,986,000元，主要系集團為應對人民幣升值的風險，敘做遠期外匯合約獲得收益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人民幣132,117,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90,448,000元，增長約46.1%，主要系海外營業額增長，使得物流費用大幅增加；同時，目前集團海外業務正值積極拓展的初期，導致分銷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232,865,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175,080,000元，增加約33.0%，佔集團營業額的比重為約6.5%，較二零零九年的約6.9%下降約0.4%，主要系本集團嚴格控制行政費用支出，使總體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比重控制在較低水準。

研發開支

本集團回顧年度之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182,845,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102,392,000元，增長約78.6%，主要系集團為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注重技術創新，努力提高研發能力，加大了研發費投入。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為約人民幣19,535,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溢利為約人民幣7,837,000元，增長約人民幣11,698,000元，主要系本回顧年度本集團在北美之共同控制體實現盈利較好增長，及本集團在國內的共同控制體盈利穩定增長。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46,229,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約人民幣40,828,000元，增長約人民幣5,401,000元，增長約13.2%，主要系本集團兩家聯營公司溢利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穩定增長。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二零零九年度的約人民幣62,724,000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122,69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9,966,000元。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度實際稅賦率為約12.6%，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約8.7%上升約3.9%，主要系部分附屬公司從免稅期進入減半徵收期，另外部分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在過渡期內逐步提高，同時本集團因符合國家鼓勵研發支出產業扶持方向而享受了多項稅收優惠政策，使總體稅賦率仍保持在較低水準。

非控股權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38,537,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約人民幣37,25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84,000元，主要系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盈利穩定增長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3,158,225,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964,98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193,240,000元，主要系集團良好經營溢利帶來的經營性資金增加。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借入低成本的借貸共約人民幣407,450,000元，其中折約人民幣207,357,000元，約人民幣24,123,000元與約人民幣175,970,000元分別以美元、泰銖、日圓計價，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331,774,000元增加借貸約人民幣75,676,000元，主要系集團出於資金、利率及匯率的綜合收益考慮而借入之款項。

流動比率由二零零九年度的約3.8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度的約4.5。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約6.1%（二零零九年約為6.9%），其計算方式基於計息債項除以資產總額。

於回顧年度，存貨周轉日為約50日，比二零零九年度的約59日縮短9日，主要系集團有效提高存貨管控水準，使得存貨周轉天數呈現下降趨勢。

於回顧年度，應收款項周轉日為約67日，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約65日延長2日，主要為海外客戶之應收款項周轉日長於集團平均回款期及海外營業額的比例提高所引起。總體而言，應收款項週期仍保持了較好水平。

於回顧年度，應付款項周轉日為約44日，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約48日，縮短4日，主要系集團為應對原材料價格快速上漲，採取戰略性儲備鎖定其成本，該等採購多採用預先支付貨款方式，導致應付周轉天數下降。

附註：以上指標的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於此前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招股章程中載明的相同。

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而尚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

資本承諾：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5,142

利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餘額為約人民幣407,450,000元。該等借款中有約人民幣51,780,000元採用固定息率計息，約人民幣355,670,000元採用浮動息率計息。此等借款無季節性，均為一年內到期之借款。此外，借款中有人民幣383,327,000元以本集團相關實體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約人民幣207,357,000元以美元計值及約人民幣175,970,000元以日圓計值。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銷售及採購以人民幣結算，但隨著海外業務的擴大，集團管理層亦高度關注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以及港幣計值。境內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時，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法規所監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現金等價物共計約人民幣471,197,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39,736,000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15,078,000元以港幣計值，約人民幣5,752,000元以歐元計值，約人民幣10,631,000元以日圓計值。為控制匯率風險，集團內已有專人負責相關籌劃工作。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美元8,584,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日圓548,152,000元，折約人民幣44,543,000元。此等借貸償還貨幣單位為日圓。(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以一年期定期存款約人民幣162,667,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美元22,800,000元、日圓14,002,000元，分別折約人民幣155,683,000元、人民幣1,033,000元；以永久業權土地約人民幣6,674,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泰銖45,000,000元，折約人民幣9,207,000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設備、廠房及物業、在建工程的增加和新增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382,837,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26,343,000元)，增加的資本開支主要系本集團為擴充產能、擴大生產設施及儲備土地所致。

配售及認購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以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的方式增發9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募集資金總計約港幣1,165,57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24,721,000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主要被用作擴充國內產能及完善海外生產網絡佈局以提升全球市場份額(通過併購或自行設立及擴張的方式)；擴充新產品系，提升單車配套金額；提升技術研發能力。以上均致力於提升集團整體運營能力。

重大收購與出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重大出售或收購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353名，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205名，全年平均僱員數為5742名，較二零零九年度增加1422名。二零一零年度僱員總成本佔總營業額約10.1%，較之二零零九年度約10.2%大致持平，主要系本集團於回顧年度致力於優化生產管理體系，從而實現較二零零九年度的生產效率提升。

在組織變革後，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對業務流程和組織結構進行持續優化，提升了總部各職能部門之間、總部與區域之間的協同作戰能力；同時，充分開發內部人才資源和引入外部優秀人才，於回顧年度內，集團面向全體員工內部進行管理類、專業技術人才的選拔，為員工提供快速成長的發展平台，激發員工的積極性和歸屬感。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條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用以對集團有貢獻或將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對其獎勵或激勵。

未來展望

二零一零年的中國乘用車市場的搶眼表現帶來消費潛能耗盡的擔憂，中國乘用車市場的增速被認為會於未來年度回落。

但本集團相信：就宏觀而言，中國乘用車的人均保有量仍處於低位，且龐大的城鄉消費群體存在，意味著國內市場遠沒有達到飽和的狀態，市場長期增長仍有較大空間；另一方面，隨著技術的成熟和經驗的積累，中國汽車零部件生產商將依託強大的設計製造能力，在全球競爭中獲得更多擴張機會，得以立足本土而面向全球發展。

就具體市場而言，消費者對於乘用車的需求將越來越多樣化，專用車市場將迎來持續增長，本集團為多種車型配套的業務模式有利於本集團取得穩定的業務來源。而售後市場和新能源汽車的前景將給本集團提供更為多樣化的發展機遇。

本集團有信心沿著多年的努力鋪就的良性發展軌道，憑藉長久以來的行業經驗、成熟的生產管理體系、合理的國內外投資佈局、持續不斷的研發投入、高效務實的經營管理團隊，來培育和強化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在市場上升時隨勢而動，提速增長，在市場低落時甄別機遇與陷阱，整合資源，蓄勢謀發。本集團將通過：立足中國市場，攫取中國市場份額，保持在國內市場的優勢地位；積極參與國際競爭，獲取全球訂單，擴大在全球市場的份額；穩步拓展產品系，尋求新的增長亮點；以及逐步擴大售後服務件市場、新能源汽車及其零部件市場、福祉車及其零部件市場，謀求長期成長空間，從而維持穩定的業績增長，為股東創造更多收益，為全社會提供更大價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秦榮華（「秦先生」），52歲，係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創辦本集團，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秦先生畢業於私立中國市政專科學校，在汽車零部件行業積逾二十餘年管理經驗，自創立本集團起一直領導管理團隊。秦先生亦曾在其他多個組織工作，包括出任寧波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寧波職業技術學院董事、寧波市政協港澳臺僑事務顧問及嘉興市臺灣同胞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主席，並獲授「寧波市榮譽市民」、「嘉興市榮譽市民」、「淮安市榮譽市民」及「2010淮安年度經濟人物」等稱號。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秦先生通過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Linkfair」）（由秦先生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436,664,000股股權，佔本公司股權的40.66%。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情形外，根據SFO第15部所載，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石建輝（「石先生」），38歲，係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石先生畢業於浙江工業大學，主修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並於二零零七年從長江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一九九三年加盟秦先生其中一家公司以來，彼在中國汽車零部件業積逾十六年經驗。彼現任行政總裁，此前曾任營運總經理（包括監督海外及中國業務部門）及技術研發中心主管，亦曾負責主管本集團旗下公司的人力資源部。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232,000股股權及8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石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穆偉忠（「穆先生」），45歲，係公司首席運營官兼執行董事。穆先生積逾二十餘年工程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加盟秦先生其中一家公司前，曾在浙江船廠任助理工程師。穆先生此前掌管本集團的海外業務，過去先後在本集團旗下各家成員公司擔任生產管理團隊僱員、業務部經理、分公司副經理、財務總監及分公司總經理。穆先生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持有船舶設計及製造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從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穆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12,000股股權及6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穆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趙鋒（「趙先生」），42歲，係公司首席營銷官兼執行董事，負責集團技術、銷售及採購系統工作。趙先生積逾十二年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企業出任技術主管、採購員及總經理助理。自加入本集團起，趙先生後出任採購員、業務部經理及業務營運副總經理。趙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趙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104,000股股權及600,000股購股權。因趙先生為朱春亞女士（「朱女士」）的配偶，因此他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50,000股股權及450,000股購股權。從而，趙先生共計在本公司擁有154,000股股權及1,050,000股購股權。除上述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夏目先生」)，70歲，係公司一位非執行董事。夏目先生在日本已積逾四十八餘年的汽車零部件製造行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夏目先生於1963年加入愛信精機株式會社(原名為新川工業株式會社)並歷任國際企劃室長、公司取締役、公司常務取締役、公司專務取締役、公司取締役副社長及取締役副會長。夏目先生畢業於日本神奈川大學法經濟學部，主修經濟學科。夏目先生是愛信精機株式會社及株式會社Exedy之董事，兩者均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夏目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獲續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夏目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鄭豫(「鄭女士」)，42歲，係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女士曾在中國和美國計算器業工作數年，後從事戰略管理諮詢超過十四年，服務於波士頓諮詢集團多年，後加盟羅蘭貝格戰略諮詢公司負責大中國區工業品及汽車業務的主管合夥人。鄭女士曾為國內、國際眾多著名企業提供企業發展戰略、品牌管理、企業重組、全球採購管理、合資戰略以及組織管理變革等諮詢服務，涉及汽車、工業產品、電子消費品、零售消費品、出版媒體等不同領域。鄭女士於2008年加入柏瑞環球投資(原AIG友邦環球投資)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在大中國區的私墓股權投資業務。鄭女士從北京師範大學獲取計算器科學及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美國德克薩斯州立大學奧斯汀分校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獲續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鄭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王博士」)，56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在美國、香港、台灣及中國從事投資銀行、證券、財務以及基金管理業務逾十九年，具有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香港滙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在香港證券監察委員會註冊為持牌公司。彼同時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之滙光國際上海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此外，王博士目前也擔任上海大學管理教育研究院副教授。王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頒授的財務金融博士學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王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張立人(「張先生」)，64歲，彼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汽車、電子及機械行業積逾四十二年經驗，為上海通用汽車有限公司總經理產品規劃與工程特別顧問兼任泛亞汽車技術中心執行總工程師，彼過往曾任上海通用汽車有限公司車型平台執行總監；規劃發展部總監和質量控制部高級經理，亦曾擔任上海汽車工業技術中心副總工程師及上海汽車研究中心計算器設備部研究室主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張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胡晃(「胡先生」)，63歲，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加拿大及香港公眾上市公司之會計、公司籌劃、企業融資、投資、諮詢及行政管理領域積逾多年經驗。胡先生獲加拿大約克大學Schulich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系加拿大特許註冊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自二零零零年直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交所」)上市之VODone有限公司(原Yanion國際控股公司)執行董事一職。目前胡先生擔任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職及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獲續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胡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高級管理層

陸海林(「陸博士」)，61歲，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逾三十六年經驗，取得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國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學會會員。彼現為多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包括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眾安房產有限公司及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陸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包建亞(「包女士」)，39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包女士在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十七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擔任會計總監前，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商出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彼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45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包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王景立(「王先生」)，52歲，本集團技術中心總經理。王先生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主修工業與系統工程，分別於一九八六年、一九八九年獲得碩士和博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從麻省理工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汽車、IT及機械行業積逾三十餘年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前，曾先後在美國、韓國及中國擔任六家公司的總裁及副總裁。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王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易蕾莉(「易女士」)，37歲，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負責集團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易女士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主修英語語言文學。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前，曾任寧波大學外語學院講師。自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人力資源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58,000股股權及2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易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王華(「王華先生」)，42歲，本集團戰略投資部總經理。王華先生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北京京華醫科大學，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北京中國醫學科學院工作數年，隨後在中美施貴寶製藥有限公司擔任區域銷售總監，後又分別於不同投資諮詢公司擔任營銷諮詢總監及副總裁等職務，負責管理諮詢和投資業務。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王華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金正勳(「金先生」)，37歲，本集團北美區域總經理，負責集團北美區域的經營管理工作。金先生一九九七年畢業於中國計量學院，並於二零零三年於德國馬哥德堡大學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品保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3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金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企業管治標準維持於高水平，並持續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常規，以下為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主席、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分工

董事會主席秦榮華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制訂及監控業務策略與計劃的推行，務求為股東締造更高的企業價值。行政總裁石建輝先生負責管理集團業務運作、向董事會提呈策略方針，以及落實推行獲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及政策。

高級管理層乃協助執行董事落實業務營運，並向行政總裁報告。

董事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九位成員組成，分別為主席、行政總裁、其他二位執行董事、二位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與管理層並無關係的獨立人士，其獨立判斷不會受到影響。此外，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事務及其決策貢獻本身的相關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涉及本集團的任何業務及財務利益，且與其他董事亦並無任何關係，並已向本集團確認彼等為獨立人士。

年內，本集團定期及按業務所需不時舉行會議。董事會的主要功能為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以及監督業務計劃成效以提升股東價值。日常營運決策乃授予執行董事。年內，董事會舉行了6次會議，而董事的出席記錄見第18頁所載表內。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彼等的職務時，可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審視了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趙鋒先生、夏目美喜雄先生、鄭豫女士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新當選。

除因作為公司董事而形成的商業關係外，各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行政總裁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等其他重大關係。

非執行董事委任期限至下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當時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晃先生、王京博士及張立人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胡先生。每位成員貢獻其寶貴的經驗，審核財務報表及評估本集團重大控制及財務事宜。彼等均於會計專業或商界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二次會議，而有關董事的出席記錄見第18頁所載表內。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在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有關報表；
- (ii)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撤換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問題；
- (iii) 按照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核數師的獨立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效用；
- (iv)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
- (v)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 (vi) 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的效用；及
- (vii) 審閱本集團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

審核委員會在提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予董事會批准前，已審閱有關報表。董事會已知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內控系統之有效性。對於選擇、辭任或辭聘核數師上，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並無不一致。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i) 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提供推薦意見，以尋求董事會批准；
- (ii)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並就薪資、花紅包括獎勵提出建議；及
- (iii) 管理及釐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薪酬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即鄭女士，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先生、王博士及張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召集一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相關董事出席情況詳見第18頁之表格。

為招攬、挽留及激勵在本集團供職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採納購股權計劃。該等激勵計劃使合資格人員可獲得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從而對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獎勵。

董事酬金款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2，而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4。

董事提名

董事會負責考慮個別人士是否勝任董事一職，並負責批核及終止董事委任。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鑒於董事會成員人數不多，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成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主席負責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在有需要時新增董事名額。主席會向董事會各成員建議合資格人選作考慮。董事會各成員將根據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背景評估有關人士是否切合本集團的要求。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亦確定公司董事委任之政策。

董事會構成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出席記錄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會議次數	3	2	1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3	N/A	N/A
石建輝(行政總裁)	3	N/A	N/A
穆偉忠(首席運營官)	3	N/A	N/A
趙鋒(首席營銷官)	3	N/A	N/A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3	N/A	N/A
鄭豫	3	N/A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3	2	1
張立人	3	2	1
胡晔	3	2	1

獨立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是獨立的。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未獲知任何資訊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有未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之情形。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全體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嚴格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之準則。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聘請核數師及審核核數師所進行之任何非核數之職能，包括該非核數職能會否對公司帶來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需支付約人民幣3,419,000元予核數師之服務，另需就非核數之服務支付約人民幣497,000元。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對賬目之責任及核數師對股東之責任載於年度報告第33頁。

展望

集團將繼續以時間基礎審視其公司管治標準及董事之必要努力以確保遵守常規守則之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於此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詳細列載於本年報第35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0.266港幣的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和設備

年內，本集團投入約382,837,000元人民幣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這些資產添置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上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的附註15。

股本及儲備

於回顧年度，董事石建輝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穆偉忠先生已行使292,000股購股權，董事趙鋒先生已行使260,000股購股權，其配偶朱春亞女士已行使332,000股購股權，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已行使9,910,000股購股權，50,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的辭職而失效，於回顧年度，公司因依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行使發出之股權為11,294,000股，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因該等股權發行而收到之款項合計為約66,841,940港元。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度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集團和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度之儲備變動情況詳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第38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派發的儲備表現為股本溢價、儲備和利潤，總金額為約人民幣5,319百萬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依據公司備忘錄和公司章程，且在派發分紅和股息後公司能夠立即償還正常經營中到期的債務，那麼本公司的股本溢價就可以用於向股東派發分紅和股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股息將從公司利潤(無論是否實現)或其他董事認為不再需要留的其他儲備中宣派。根據一般性決議，股息亦可從公司的股本溢價帳戶中宣派。

債券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未發行任何債券。

財務摘要

過去五個財務年度中本集團資產業績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最大一位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5.1%，前五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2.5%。

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向最大一位供應商採購的金額約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5.3%，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約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19.0%。

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所有董事及其合夥人或現有股東(董事所知的擁有超過本公司5%股本的股東)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和/或供應商中均未擁有任何權益。

捐贈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共計捐贈約人民幣4,075,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770,000元)。

董事

年內及至本年報印發日期前，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石建輝(行政總裁)

穆偉忠(首席運營官)

趙鋒(首席營銷官)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鄭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張立人

胡晁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八十七章，趙先生、夏目先生及鄭女士將於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新當選。

董事服務合約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簽訂有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

除胡晃先生，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委任，任期一年，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重新當選，前三次續任任期每次一年，最後一次至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胡晃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一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重新當選，續任任期至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身份周年確認書。本公司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要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15頁。

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在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票、購股權和債券方面的權益與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的涵義」)之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法團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於法團所持權益 概約百分比 (註釋5)
秦榮華	本公司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註釋1)	436,664,000	40.66%
石建輝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32,000 (註釋2)	0.10%
穆偉忠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12,000 (註釋3)	0.07%
趙鋒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註釋4)	1,204,000 (註釋4)	0.11%

註釋1：436,664,000股股權由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Linkfair」)持有。Linkfair由秦先生完全所有，因此彼被視作是擁有Linkfair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因魏清蓮女士為秦先生配偶，其被視為擁有秦先生被視為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

註釋2：其中232,000股為石先生持有的股權，而800,000股則為石先生持有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倘行使該等購股權，石先生將合計持有1,032,000股股權。

註釋3：其中112,000股為穆先生持有的股權，而600,000股則為穆先生持有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倘行使該等購股權，穆先生將合計持有712,000股股權。

註釋4：趙先生及其配偶朱女士分別持有104,000股股權與600,000股購股權及50,000股股權與450,000股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倘行使該等購股權，趙先生及朱女士將分別合計持有704,000股股權及500,000股股權，因趙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該等權益。

註釋5：於法團所持權益概約百分比是基於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發行的1,073,850,000股總股本。

除上述披露資料以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其關聯人士持有或沽空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當時全部股東一致通過的一份書面決議，公司採用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此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集團能向部分成員提供期權，作為他們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和獎勵。董事會可以全權決定，所有董事、員工，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專業顧問、專家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貨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提供者，只要對本集團做出了或將做出貢獻，就可以參與此計劃。

此股票期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10年，自該計劃被採納之日起生效。

在執行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批准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以派發的股票總數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在上市日所發行股票的10%(「一般計劃限制」)。本公司可以在獲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更新一般計劃限制，條件是每次此類更新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公司已發行股票的10%。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在執行所有已授予購股權和待授購股權時，可以發行的股票總數累計最高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票的30%。

除非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在十二月內為執行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批准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的或未行使的股票期權），而向各成員已授出和待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票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制」）。

成員可以在從被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的28天內接受該要約。在接受股票期權時應支付1港幣的象徵代價。

購股權可以根據購股權計劃，在由董事會確定並通知給各承授人的期限內的任何時間行使。這個期限由董事會在做出授出購股權的決定時確定，並且在從授出股票期權的當日開始的10年內有效。除非全體董事另有決定並在給受讓人的股票期權授出書中明確寫明，在股票期權可以執行之前無需達到任何績效目標，而且也沒有任何在股票期權可以執行之前必須持有股票期權的最低期限規定。

股票期權下股票的認購價將由董事全權釐定，但不應低於以下三個價格中的最高價格(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iii)股份的面值。

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採用後向個別董事及其聯繫人與僱員授予合共41,600,000股購股權。截止本報告日，購股權計劃下尚可授出之購股權為46,075,000股，佔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即報告日已發行股份1,074,926,000股之4.3%。

詳情如下所呈列：

參與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註釋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授出購股權 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釋6)	期內失效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 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								
石建輝先生	250,000	—	250,000	—	—	1-2-2007	1-2-2008至12-11-2010	6.31
	250,000	—	250,000	—	—	1-2-2007	1-2-2009至12-11-2010	6.31
	400,000	—	—	—	4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400,000	—	—	—	4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穆偉忠先生	146,000	—	146,000	—	—	1-2-2007	1-2-2008至12-11-2010	6.31
	146,000	—	146,000	—	—	1-2-2007	1-2-2009至12-11-2010	6.31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趙鋒先生	130,000	—	130,000	—	—	1-2-2007	1-2-2008至12-11-2010	6.31
	130,000	—	130,000	—	—	1-2-2007	1-2-2009至12-11-2010	6.31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朱春亞女士 (註釋5)	166,000	—	166,000	—	—	1-2-2007	1-2-2008至12-11-2010	6.31
	166,000	—	166,000	—	—	1-2-2007	1-2-2009至12-11-2010	6.31
	225,000	—	—	—	225,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225,000	—	—	—	225,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小計	3,834,000	—	1,384,000	—	2,450,000			

參與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註釋1)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授出購股權 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註釋4)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釋6)	期內失效				
其他僱員	2,675,000	—	2,675,000	—	—	1-2-2007	1-2-2008至12-11-2010	6.31
	2,675,000	—	2,675,000	—	—	1-2-2007	1-2-2009至12-11-2010	6.31
	8,405,000	—	4,560,000	25,000	3,82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8,405,000	—	—	25,000	8,38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小計	22,160,000	—	9,910,000	50,000	12,200,000			
總計	25,994,000	—	11,294,000	50,000	14,650,000			

註釋1： 依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股權數，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

註釋2： 緊接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購股權授予日前日，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日之公司股票收盤價為港幣5.05元。

註釋3：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三年九個月零十一天，該等購股權於授出一年後得以行使其中50%，而剩餘部分於授出兩年後得以行使。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四個月零八天，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其中50%，而剩餘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起得以實施。

註釋4： 購股權之行使價在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類似變化時須調整。

註釋5： 董事趙鋒先生之配偶，本身亦任本集團之顧問。

註釋6： 該等購股權行使日緊接前一日之加權平均收盤價為港幣12.93元。

於回顧年度，董事石建輝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穆偉忠先生已行使292,000股購股權，董事趙鋒先生已行使260,000股購股權，其配偶朱春亞女士已行使332,000股購股權，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已行使9,910,000股購股權，50,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的辭職而失效。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石建輝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穆偉忠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趙鋒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其配偶朱春亞女士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已行使21,426,000股購股權，4,675,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的辭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購股權的情形外，自採納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其他任何購股權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

授出購股權所致之財務影響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4。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本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概無任何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債券的安排而致使本公司董事及其關聯人士獲得利益。

董事在重要合約中的利益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候，概無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就有關集團業務訂立的重大合約中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情形。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概無簽訂或存在涉及本集團整體或部分經營管理及行政管理之合同。

主要股東

(a) 於本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保存的主要股東名冊中記載，除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他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註釋6)
魏清蓮	配偶的權益	好倉	436,664,000 (註釋1)	40.66%
Linkfair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36,664,000 (註釋2)	40.66%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80,296,000 (註釋3)	7.48%
Karr Robert A.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64,398,781 (註釋4)	6.00%
FMR LLC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56,037,000 (註釋5)	5.22%

註釋1：436,664,000股股權由Linkfair持有。Linkfair由秦先生完全所有，因此彼被視作是擁有Linkfair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魏女士為秦先生的配偶，其被視作為擁有秦先生被視為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

註釋2：Linkfair，一間秦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實益擁有436,664,000股股份。

註釋3：依據公司按SFO第15部第2、3分部獲取之信息，該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全資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法團所持有。

註釋4：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遞交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之信息，Karr先生擁有(i)Joho Capital, L.L.C. 74.25%之控制權，而該公司依照SFO被視為擁有其三間實體持有的總計39,695,005股本公司股權，及(ii)RAK Capital, L.L.C. 74.25%之控制權，而該公司依照SFO被視為擁有其兩間實體持有的總計24,703,776股本公司股權，因此，Karr先生依照SFO被視為擁有總計64,398,781股本公司股權。

註釋5：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遞交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之信息，FMR LLC透過其兩間實體持有總計56,037,000股本公司股權。依據權益披露表格，FMR LLC作為投資經理人持有本公司股權，該公司依照SFO第15部被視為擁有分別由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45,973,000股本公司股權)及Fidelity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Pyramis Global Advisors LLC (10,064,000股本公司股權)持有的本公司股權。

註釋6：此百分比與按SFO第352條公司所保存的股東名冊記載一致，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073,850,000股。

(b) 於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權益

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或以上股份權益的實體名稱	佔本集團成員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日本三惠技研控股株式會社	30%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愛信(天津)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	19.8%
嘉興敏橋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日本株式會社FALTEC	35%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柯迪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45%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IMITED	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	40%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接獲任何人士知會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回購本公司股份

於回顧年度，董事石建輝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穆偉忠先生已行使292,000股購股權，董事趙鋒先生已行使260,000股購股權，其配偶朱春亞女士已行使332,000股購股權，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已行使9,910,000股購股權，50,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獲授予者的離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度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除此處已作披露之情形外，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分別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之申報、公佈和／或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a) 與愛信(天津)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愛信(天津)」)簽訂的框架銷售與購貨協議

本公司將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津信泰之部分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出售與愛信(天津)，本集團與愛信(天津)分別持有天津信泰80%及20%(後依照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愛信(天津)之間的股權轉讓協議而變為分別約80.2%及約19.8%)的股份。因此，愛信(天津)作為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屬關聯人士。

天津信泰與愛信(天津)各自代表其自身和／或其關聯企業，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訂立一份框架銷售與購貨協議，根據該協議，天津信泰和／或其關聯企業將在協議期內向愛信(天津)及其關聯企業(統稱「愛信集團」)採購汽車零部件半成品，以及，向愛信集團銷售汽車零部件成品。具體的產品將視汽車型號而定，有關數量、質量和價格條款則會由有關訂約方不時根據個別特定的交易協議而議定。

根據該協議所銷售與購買的產品之價格應由訂約方按公平基準參照當時市況商定，若市場上並無某特定產品之市價可供參照，則按所銷售與購買之產品的成本加合理利潤來釐定。該協議期限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非訂約方於期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終止通知。經公司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等買賣協議已獲展期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該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框架銷售與購買協議向愛信集團銷售總計約為人民幣125,073,000元，向愛信集團的購貨總計約為人民幣78,238,000元，未超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申報、公佈並獲獨立股東批准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別為人民幣180,0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00元上限。

(b) 三惠技研工業株式會社(「三惠技研」)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

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廣州敏惠」)分別在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二日、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和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與三惠技研控股株式會社(「三惠技研控股」)(本公司的關聯方，自二零零一年二月因其持有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廣州敏惠百分之三十股權而成為本公司的關聯方)的全資附屬公司三惠技研簽訂了三份技術服務協議(統稱為「技術服務協議」)。廣州敏惠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與三惠技研簽訂了三份新技術服務協議。武漢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武漢敏惠」)亦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與三惠技研簽訂了三份新技術服務協議(統稱為「新技術服務協議」)。

根據技術服務協議及新技術服務協議，三惠技研同意向廣州敏惠、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寧波信泰」)、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惠」)和武漢敏惠就若干類型的汽車零部件提供技術、技術支援和工業知識，並授予有關製造廣州本田(對於廣州敏惠)和東風本田汽車(武漢)有限公司(對於寧波信泰、武漢敏惠和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的技術工業知識的非專用權。三惠技研提供的技術支持包括汽車零部件的設計、安裝和操作，以及為本集團的員工提供培訓。該等技術服務協議的期限為由完成向中國有關政府機構辦理登記手續當日起計，為期分別五年或六年，新技術服務協議為期五年至七年。該等技術服務協議下的技術、技術支持及技術援助價格均已參考之前市場價格。該等技術服務協議及新技術服務協議下由集團承擔的支付方式均為固定金額的一次金加上一個基於相應汽車車型零部件銷售金額的可變費用及隨時發生隨時支付的附加開支(如由三惠提供的人員培訓等)。

技術服務協議及新技術服務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三惠技研上述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8,583,000元，沒有超過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申報、公佈並獲獨立股東批准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00,000元上限。

(c) FALTEC CO., LTD (與前橋本合稱「FALTEC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

依據阿迪亞橋本株式會社(「橋本」)與明炆國際有限公司(「明炆」)，一間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橋本將其於嘉興敏橋的15%股權轉讓給明炆。從而，嘉興敏橋成為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子公司，橋本則因仍在嘉興敏橋持有35%之權益而作為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成為公司關連方。依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權益分配及風險承擔之財務基準日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因而，嘉興敏橋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成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而集團與橋本間此後所有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FALTEC GROUP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附件生產與開發。自二零零三年起，公司數間附屬公司與橋本訂立有一般技術服務協議(「一般技術服務協議」)且公司本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與橋本訂立有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直至其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為FALTEC GROUP所收購。通過該等收購，FALTEC GROUP將承接橋本與集團間所有已有之合約。

FALTEC技術服務協議與FALTEC框架協議主要涉及FALTEC集團向集團提供特定汽車零部件生產許可及技術。該等許可與技術在市場內為獨佔，使得集團得以在中國市場內銷售符合日本汽車製造商產品標準的汽車零部件。根據FALTEC技術服務協議，所支付金額包括每一項協議之釐定一次金，加上一個基於相應車型零部件銷售金額的可變費用及隨時發生隨時支付的附加開支(如由FALTEC集團提供的人員培訓及模具等)。

根據FALTEC框架協議，支付條款須依據各項交易進一步逐一商定。但已商定，一般而言，FALTEC GROUP須向嘉興敏橋或其聯營公司以不高於向其他獨立第三方之價格提供許可或技術。該等價格須參照市場價格，並整體合乎公平合理之一般商業條款。若無市場價格作為參考，FALTEC GROUP須以成本加上合理利潤計算其許可和/或技術價格。FALTEC框架協議涵蓋與FALTEC技術服務協議相同服務。並旨意涵蓋一切將來與FALTEC GROUP之技術服務協議。FALTEC框架協議的期限為三年，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條件下可展期。FALTEC技術服務協議及FALTEC框架協議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FALTEC集團上述交易金額總計約為24,507,000元人民幣，沒有超過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申報、公佈並獲獨立股東批准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000,000元人民幣上限。

(d) 本集團向FALTEC集團銷售產品

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分別透過附屬公司Mint Japan及銘仕國際與株式會社FALTEC訂立了兩份採購與銷售汽車零部件的協議，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透過嘉興興禾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興禾」)與佛山阿迪亞汽車用品有限公司(「佛山阿迪亞」)訂立了一份採購與銷售協議(分別稱「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與「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合稱「FALTEC採購銷售協議」)，該等協議旨在約束集團與FALTEC集團之間關於採購、銷售汽車零部件的交易。其中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期限為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公司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以相同條件自動續展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期限分別為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屆滿後，公司均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自動續展一年。

根據此FALTEC採購銷售協議，集團得以在中國及日本向FALTEC集團出售汽車零部件。依據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產品銷售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定價將不遜於公司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下的交易價格應由雙方在佛山阿迪亞接收產品後次月的第十五日前確定，而佛山阿迪亞將在價格達成的次月第十五日前將款項支付給集團。FALTEC採購銷售協議下的價款支付方式亦將在株式會社FALTEC或佛山阿迪亞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FALTEC買賣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由於對根據FALTEC買賣協議出售的有關汽車零部件的客戶需求增加，本公司預期根據該等協議作出的二零一零年的年度銷售額，將超過先前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載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4,000,000元。依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發布之公告，基於本公司對FALTEC買賣協議的交易價值的估計，由於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涉及有關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每年基準，少於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b)條，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最低限額交易，因此，在上市規則的修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生效後，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覆審、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FALTEC集團上述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9,740,260元，沒有超過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申報和公佈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00,000元上限。

(e) 本集團向佛山愛信車部件有限公司(「佛山愛信」)銷售產品

佛山愛信系愛信天津一間附屬公司，因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廣州敏瑞與佛山愛信訂立了產品銷售協議(「佛山愛信協議」)。該協議期限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公司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可自動續展一年。

佛山愛信協議系由本集團與佛山愛信之間訂立的旨在約束本集團與佛山愛信之間交易的一般性條款，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定價將不遜於公司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集團將在佛山愛信發出正式收貨確認後次月的第十五日前向佛山愛信開具發票。佛山愛信(除非對發票有異議)應在上述收貨日次月的二十五號前將貨款支付給集團。該等佛山愛信協議下的價款及支付方式亦將在佛山愛信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

佛山愛信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佛山愛信上述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33,964,000元，沒有超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申報和公佈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000,000元上限。

(f) 本集團與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AAPICO」)簽訂的框架銷售、採購及技術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透過其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inoone Holdings Limited(「SINOONE」)與AAPICO合資成立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IMITED(「MINTH AAPICO」)，其中SINOONE與AAPICO分別持有MINTH AAPICO 60%及40%之權益。從而，MINTH AAPICO成為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子公司，AAPICO則因在MINTH AAPICO持有40%之權益而作為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為集團組織架構重整之目的，SINOONE將上述60%之權益轉讓給本集團另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ENBOMA」)。集團與AAPICO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簽訂了一份旨在約束集團與AAPICO之間關於採購、銷售汽車零部件及提供技術服務的一般性條款的戰略合作協議協議(「AAPICO協議」)。該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公司關連交易。

依據此AAPICO協議，雙方得以在泰國出售或採購汽車零部件，提供技術服務或從事其他與汽車零部件設計、生產、銷售、進出口及售後服務等交易。其中包括集團可從AAPICO採購模具、半成品或成品及其他汽車零部件有關的服務。AAPICO協議下技術服務則包括AAPICO或其附屬公司可能向MintH AAPICO提供該等服務以協助其生產、設計產品以符合AAPICO及其客戶的要求。

AAPICO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及服務提供的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作為AAPICO協議的一項特別條款，該等價格或支付條件將不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或支付條件。該等AAPICO協議下的價款支付方式亦將在集團、MintH AAPICO或AAPICO(依情況定)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該協議期限為三年，屆滿後，公司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可自動續展一年。

AAPICO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上述AAPICO協議向AAPICO採購總計為約人民幣7,229,000元，向AAPICO銷售及由AAPICO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均未發生，分別未超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申報和公佈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別對應本集團向AAPICO銷售、從AAPICO採購及由APPICO提供技術服務的人民幣22,000,000元上限，人民幣22,500,000元上限及人民幣500,000元上限。

(g) 銷售產品給Newman Technology, Inc.(「Newman」)

Newman系三惠技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PTI International, Inc.(「PTII」)與Newman訂立了二份旨在約束集團與Newman之間交易的一般性條款的戰略合作協議(「Newman協議」)。該協議期限為三年。

依據Newman協議，本集團將向Newman銷售汽車零部件並可能為滿足該等銷售之目的而不時自Newman採購原材料並製作加工。此外，依據Newman協議，本集團亦可為滿足Newman訂單之目的佔有使用Newman所有的生產設備。Newman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價格或支付條件將不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或支付條件。而集團佔有使用的生產設備應由集團承擔維護費用及開支，並予以保險。該等Newman協議下的價款及支付方式亦將在Newman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

Newman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上述Newman協議向Newman銷售總計為約美元3,814,000元，無採購發生，分別未超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申報和公佈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別對應本集團向Newman銷售及從Newman採購的美元5,750,000元及美元250,000元上限。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審查此處及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8所呈列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這些交易：

- (i) 符合本集團的正常及日常業務流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或如果沒有足夠可比較、交易來判斷是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者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視情況而定)的條款訂立；及
- (iii) 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公司核數師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本公司的定價政策；
- (iii)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管轄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及
- (iv)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就各項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刊發的公告中，所披露的最高年度價值總額。

該等交易及與關連方關係詳見財務報告附註36。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制定，參考了法律框架、市況，以及本公司績效和員工的個人表現。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本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薪資待遇。

公司執行董事秦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放棄領取董事薪酬。

本公司採納一個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人士的一項激勵措施。該計劃的細節在本報告第22頁至第24頁中列出。

足夠公眾持股比例

依據公司所取得的公眾信息及依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報告之日，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之足夠公眾持股比例之要求。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未獲知任何信息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回顧期間內任何時候有未遵守常規守則之情形。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重要訴訟和仲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該年度中，本集團未捲入任何嚴重的訴訟和仲裁。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及李忠求先生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五之股權，有關上述合資企業及收購之詳情見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無發生於財務報告截止日後而會影響公司財務狀況之重大後續事件。

新股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開曼群島的法律都沒有對優先購買權做出規定，公司無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供新股。

核數師

本公司將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交一份決議，再次任命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秦榮華
主席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Deloitte. 德勤

致敏實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35頁至第100頁所述敏實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截止該日之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而恰當的審核憑證，足以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3,575,594	2,544,680
銷售成本		(2,268,156)	(1,574,778)
毛利		1,307,438	969,902
投資收入	7	39,451	28,331
其他收入	8	84,096	36,762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30,546	7,56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32,117)	(90,448)
行政開支		(232,865)	(175,080)
研發開支		(182,845)	(102,39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貸利息		(7,069)	(1,881)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9	19,535	7,8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0	46,229	40,828
除稅前溢利		972,399	721,419
所得稅開支	10	(122,690)	(62,724)
本年度溢利	11	849,709	658,69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8,581)	9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15,39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累計收益		(1,330)	—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有關的所得稅		(1,756)	—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稅後)		(6,277)	9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43,432	659,600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11,172	621,442
非控股權益		38,537	37,253
		849,709	658,69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04,069	621,580
非控股權益		39,363	38,020
		843,432	659,600
每股盈利	14		
基本		人民幣0.780元	人民幣0.650元
攤薄		人民幣0.772元	人民幣0.648元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敏于思，實于行
INTELLIGENCE IS ACTIONAL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213,320	1,078,348
預付租賃款項	16	306,686	175,784
商譽	17	15,276	15,276
其他無形資產	18	19,659	18,130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9	59,577	47,8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110,954	96,643
可供出售投資	21	173,638	–
應收貸款	22	29,693	52,384
遞延稅項資產	23	33,523	14,557
		1,962,326	1,498,95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6	6,708	4,113
存貨	24	452,594	400,461
應收貸款	22	30,715	28,90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011,807	764,341
衍生金融資產	26	15,99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62,463	168,0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3,158,225	1,964,985
		4,738,511	3,330,85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572,844	507,328
稅項負債		65,300	32,359
借貸	29	407,450	331,774
		1,045,594	871,461
流動資產淨值		3,692,917	2,459,3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55,243	3,958,3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08,904	99,385
股份溢價及儲備		5,412,372	3,736,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21,276	3,835,852
非控股權益		111,717	111,331
總權益		5,632,993	3,947,1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	22,250	11,167
		5,655,243	3,958,350

第35至第10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董事批准並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石建輝
董事

趙鋒
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敏于思，實于行
INTELLIGENCE IS ACTIONAL

	股本	股本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	企業 發展基金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8,414	1,883,342	276,199	27,823	90,030	11,159	-	(24,489)	23,570	886,513	3,272,561	74,640	3,347,20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621,442	621,442	37,253	658,69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 的匯兌差額	-	-	-	-	-	-	-	138	-	-	138	767	9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38	-	621,442	621,580	38,020	659,60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7,326	-	7,326	-	7,326
轉撥至儲備金	-	-	-	-	4,261	-	-	-	-	(4,261)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	-	-	-	-	-	-	-	(126,883)	(126,883)	-	(126,883)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8,101)	(8,101)
非控股權益股東出資	-	-	-	-	-	-	-	-	-	-	-	6,772	6,772
行使購股權	971	72,510	-	-	-	-	-	-	(12,213)	-	61,268	-	61,268
於歸屬日期後因沒收購股權 而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949	-	-	-	-	(949)	-	-	-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9,385	1,955,852	276,199	28,772	94,291	11,159	-	(24,351)	17,734	1,376,811	3,835,852	111,331	3,947,18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本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公債	企業發展基金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811,172	811,172	38,537	849,709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9,407)	-	-	(19,407)	826	(18,5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15,390	-	-	-	15,390	-	15,39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重新分類的累計收益	-	-	-	-	-	-	(1,330)	-	-	-	(1,330)	-	(1,330)
與其他綜合收益部分有關的所得稅	-	-	-	-	-	-	(1,756)	-	-	-	(1,756)	-	(1,7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2,304	(19,407)	-	811,172	804,069	39,363	843,432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4,027	-	4,027	-	4,027
轉撥至儲備金	-	-	-	-	5,774	-	-	-	-	(5,774)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	-	-	-	-	-	-	-	(205,944)	(205,944)	-	(205,944)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38,977)	(38,977)
已發行股份	8,530	1,036,134	-	-	-	-	-	-	-	-	1,044,664	-	1,044,66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9,943)	-	-	-	-	-	-	-	-	(19,943)	-	(19,943)
行使購股權	989	67,989	-	-	-	-	-	-	(10,427)	-	58,551	-	58,5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904	3,040,032	276,199	28,772	100,065	11,159	12,304	(43,758)	11,334	1,976,265	5,521,276	111,717	5,632,993

集團的特別儲備為公司所發行股票面值與集團二零零五年六月重組時向所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實繳資本總額間之差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備存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公債。該等儲備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內的除稅後利潤中撥支，而數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其董事會每年釐定。法定盈餘公債可用以彌補其於上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兌換為資本。企業發展基金乃用以透過資本化發行擴充中國附屬公司的資金基礎。

投資重估儲備指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稅項後的公允價值變動。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敏于思，實于行
INTELLIGENCE IS ACTIONAL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72,399	721,419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069	1,881
利息收入	(35,699)	(28,331)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股息	(3,752)	-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46,229)	(40,828)
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	-	(2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溢利	(19,535)	(7,837)
與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	-	(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262	90,5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937	14,316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4,689	3,79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7,402	4,047
收購業務的折讓	-	(1,72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開支	4,027	7,32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30,031)	(8,678)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15,999)	(3,327)
出售歸類為可供出售的上市股本證券時重新分類為累計收益	(1,33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605)	1,197
存貨(撥回)撇減	(3,222)	14,259
呆壞賬撥備	2,025	73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796	(2,054)
	3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972,204	766,665
存貨增加	(48,911)	(63,5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86,116)	(307,70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3,881	203,03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801,058	598,472
已繳所得稅	(99,388)	(41,16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01,670	557,3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355,794	1,884,02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06,437	–
已收利息		36,743	27,872
已收聯營公司的股息		18,740	21,635
已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息		1,763	–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3,752	–
共同控制實體還款		10,240	20,0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430	2,156
於其他金融資產之投資		(2,423,905)	(1,831,9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651)	(225,891)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05,585	(123,616)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59,578)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1,466)	(6,870)
收購業務	31	–	(6,040)
應收貸款增加		(3,088)	(6,000)
租賃土地的預付租金		(138,186)	(452)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支付的可退還保證金		(41,057)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增加		(3,906)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2,353)	(245,020)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4,423,074)	(998,177)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205,944)	(126,883)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7,886)	(9,473)
已付利息		(7,069)	(1,881)
新增銀行貸款		4,479,264	1,290,756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58,551	61,268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1,044,664	–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19,943)	–
非控股權益股東出資		–	6,77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98,563	222,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17,880	534,67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4,985	1,429,60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4,640)	710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8,225	1,964,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58,225	1,964,985

1. 一般資料、公司重組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公司依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旗下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營業務見附註37。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當前和最終控股公司是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於本年度期間，本集團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借款人對於載有即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本年度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已於本年度根據相關過渡條文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作出相關應用。應用該準則影響本年內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容許按每項交易為基準以公允價值或以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於收購日的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更改或有代價之確認及其後之會計要求。根據該準則之舊版本，只有當有可能支付或有代價且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才會於收購日確認或有代價；其後對或有代價之調整乃以收購價值抵銷。根據經修訂準則，或有代價按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其後對或有代價之調整，則僅於調整是源自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之新資料，且新資料是於「計量期間」(最長為自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取得時，方以收購價值抵銷。所有其他對或有代價的其後調整分類為資產或負債，會於損益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規定當業務合併導致清算本集團與被收購方之既有關係時，須確認清算盈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要求將收購相關成本與業務合併分開入賬，一般令該等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損益之費用，而以往則入賬列作部份收購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導致本集團對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所採取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

特別是，該經修訂準則針對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但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政策有影響。於過往年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體規定的情況下，增加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與新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的處理是一致的，並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如適用)；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但不涉及失去控制權，則已收取代價及調整的非控股權益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所有該等增加或減少均於權益中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

倘因某項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喪失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經修訂準則要求本集團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並確認已收代價之公允價值。

原附屬公司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價值確認，有關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該等變動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作出相應應用。

此外，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中，非控股權益的定義已被修改。具體而言，於該修訂準則中，非控股權益定義為附屬公司內的權益而此權益不可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母公司。

由於本年度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並無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因此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因此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修訂適用的未來交易可能影響到本集團於未來期間的業績。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分類獲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獲修訂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並在綜合財政狀況表內將租賃土地列為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已經刪除有關規定。修訂規定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分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之所有風險及回報是否大致上轉移至承租人而釐定。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根據租賃開始時之資料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未到期租賃土地分類進行重估。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對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分類並無影響。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數字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發行權益工具以消滅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如適用)。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佈)就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引入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增加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之要求。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於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均按其公允價值計量。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續)

- 金融負債方面，顯著變動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有關。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而言，由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將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由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起之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重新分類。而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指定為按公允價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之所有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准予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應用該新訂準則將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類及計量，並可能影響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解釋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得以控制一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利時則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本年度收購與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已由收購生效日起或迄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納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被合併的附屬公司淨資產內的非控股權益會從本集團的權益中單獨列報。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至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呈現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進行的業務合併

購買業務應以購買法進行會計核算。購買成本是在交易日按照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轉讓的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所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總額，再加上業務合併所產生的直接歸屬成本而確定的。滿足相關確認條件的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一般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予以確認。

購買時產生的商譽會確認為資產，並且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商譽是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在已確認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如經評估，本集團在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中所佔份額超過收購成本時，則超出的金額會立即在損益中加以確認。

被購買方的非控股權益會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方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份額進行初始計量。

或然代價僅於有可能發生及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方會確認。其後對或然代價的調整於收購成本確認。

分階段完成的業務合併，按各階段分別入賬。商譽於各階段分別確定。任何新增收購均不會影響以往已確認之商譽。

商譽

購買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自收購所產生協同效益中受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有關單位有跡象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於其後出售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撥充資本之商譽應佔數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家投資者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但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集團在聯營公司所持投資的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公司的股權收益，集團將停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在集團負有法律或建設性責任以及代表聯營公司付款的情況下，才會確認就額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為收購成本超過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之數額將確認為商譽，被包含在投資之記賬金額中。

重新評估後，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數額，將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均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損益會按照本集團在相關聯營公司權益所佔份額予以抵銷。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指由合營者根據合營企業安排共同建立，並對其經營活動建立聯合控制的獨立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資產與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等共同控制實體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如果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所持投資的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權收益(其中包括所有實質上形成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部分淨投資的長期收益)，集團將停止認購將繼續造成的損失。只有在集團負有法律或建設性責任以及代表共同控制實體付款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收購日期確認為收購成本超過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之數額將確認為商譽，包含在投資之記賬金額中。

重新評估後，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金額，將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均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損益會按照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所佔份額予以抵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允價值計量，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商品及服務所應收的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即予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算，實際利率即於最初確認時於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以預計將來現金收入準確折讓至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為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建築物，除在建工程及永久業權土地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與永久業權土地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相關項目的成本。

永久業權土地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后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損益內。

租約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租賃資產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則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一切租約被劃分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經營租約中應收租金乃於各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於各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評估，獨立將各部份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顯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約，在該情況下，整份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於報告期間末，以外幣定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所產生期間的溢利或虧損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間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售出之期間內於損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規定之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會撥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直至絕大部份資產已可作其原定用途或出售。從特定借款待支付符合規定資產前所作出之短暫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乃從撥作為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一切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將有關補貼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政府補貼乃於有必要將有關補貼與其擬補償之有關成本配比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收益。用以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而並無將來相關費用之政府補貼，應於它們將可收取時之期間內在損益賬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而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損益表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當前稅收負擔按照報告期間末頒佈或實質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源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的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若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因商譽產生暫時差額，或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延遲稅項負債被確認為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而產生的時間性應稅差異(除非集團能夠控制該等時間性差異轉回而該等時間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轉回)。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間末均會予以審查並削減至不可能再由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倘負債可結算或資產可變現，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按預期於期間內可應用之稅率以於報告期間末已施行或大部份施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稅務影響，可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預期之方式以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為限，於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既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與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中的供款在其於僱員提供服務並有權享有供款時記入費用。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價。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照其預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由無形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照變賣淨收入與資產賬面價值的差異計量，且於終止確認資產當期在損益表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下，來自開發(或來自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帶來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所需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首次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於初步符合上述確認準則日期起產生的開支總和。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減。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基準相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以加權平均數法計算成本。

除金融資產及商譽以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所述有關商譽及下文有關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集團會對有形及無形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的賬面值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倘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數目。如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值，則調低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的金額，並立即確認減值虧損為費用。

如果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確認為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某一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因收購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所有日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在有關期間內所發生的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初步確認時可準確透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在時點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算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收入以債務票據的實際利率確認，惟指定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利息收入計入其淨收益或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金融資產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在以下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可能會於最初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可能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之情況；
- 金融資產組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算，其公允價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損益中確認的淨損益包括金融資產的股息或所賺取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待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的報告期末，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非衍生工具。

於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評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在報告期末評估減值尺度。倘有可觀證據證明由於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後有一個或多個事件發生，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存在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者對方的重大財務困難；
- 利息或本金支付的違約或拖欠；或
- 借款人可能宣告破產或財務重組。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價的金融資產，當有客觀證明資產已減值，其減值虧損會於損益確認，減值以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在原先實際利率折讓下的現值間的差異來測量。

除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減少是通過計提壞賬準備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少是直接經由減值虧損導致。壞賬準備賬面值的變化於損益確認。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或其他應收賬款被認為不可收回，即從壞賬準備上註銷。隨後追回以前註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此減少客觀上可關乎一個發生在減值虧損確認後的事件上，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通過損益撥回，直至減值撥回日的資產賬面值不超過減值不曾被確認情況下的攤銷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之損益撥回。倘公允價值於確認減值虧損後增加，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允價值增加，且能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將於其後撥回。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股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經扣除所有負債之後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在有關期間內所發生的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可準確透過金融負債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對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進行折算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權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首次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以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盈虧隨即於損益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乃視乎對沖關係性質而定。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應於從該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被轉讓且該等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被轉移時終止確認。一俟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到與可收到的代價及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將在相關合同所載義務移除、撤銷或到期時被終止確認。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應付和已付對價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因獲得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參考購股權於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釐定，並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並於股權中作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估計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間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賬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早前已確認之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時仍未獲行使，早前已確認之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入其他儲備。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在下一財政年度內有重大調整風險的有關將來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在下文討論。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之減值

倘有客觀憑證表明，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存疑，則會就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作出減值虧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之賬面值人民幣57,314,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29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仍可收回，並認為於各個報告期末並無出現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的估計減值

倘存在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時，本集團將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的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最初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15,678,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3,617,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56,618,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2,853,000元))。

存貨準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的庫齡，並且就識別出的不再適用於生產及於市場上銷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逐個產品基準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項目作出準備。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452,594,000元(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13,165,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00,461,000元，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16,818,000元)。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34,000	2,913,008
可供出售投資	173,638	—
衍生金融財產	15,999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952,928	817,360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可供銷售投資、衍生金融資產、借貸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主要來源於：

- (1) 本公司及部分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的銀行結餘。
- (2) 本集團旗下數家附屬公司均涉足外匯銷售與採購，而該等附屬公司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乃以外幣計價。
- (3) 本公司及本公司旗下數家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的貸款。

於申報日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267,961	236,145	582,278	240,727
歐元(「歐元」)	258	124	19,731	13,591
日圓(「日圓」)	195,422	103,010	13,326	3,225
港元(「港元」)	303	6,134	15,900	61,754
	463,944	345,413	631,235	319,297

本集團已經訂立若干外匯遠期合約以降低其外幣風險。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該敏感度分析詳述本集團就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增值及減值5%之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就外幣風險作內部報告時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可能合理出現之匯率變動所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i)以外幣計值之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就匯率之5%變動調整彼等之匯值；及(ii)尚未履行的外幣遠期貨幣合約，並調整其於本年度末外幣匯率之5%變動。下文正數指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二零零九年：5%)，除稅後溢利之增加數額，而負數則顯示稅後利潤之下降數額。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二零零九年：5%)，將會對溢利產生相等及相反的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183	(199)
歐元	(851)	(586)
日圓	7,956	4,339
港元	(681)	(2,418)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應收定息定期存款及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見附註22及29)。

本集團亦就浮息銀行結餘、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浮息借貸及應收貸款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附註23、27及29)。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管理層嚴密監察該等風險，且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率的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各報告期末之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及借貸)之浮動利率而釐定。該分析在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未償還之結餘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之情況下編製。向主要管理人員就利率風險作內部匯報時使用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10個基數點的增減和浮息應收貸款和借款50個基數點的增減，而該基數點代表管理層對可能合理出現之利率變動所作出之評估。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倘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浮動利率增/減1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17,000元(二零零九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774,000元)。倘應收貸款和借款利率增/減5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76,000元(二零零九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11,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浮動銀行結餘、應收貸款及借款面臨利率風險所致。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面臨著股權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所面臨之股權價格風險釐定。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上漲5%，則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人民幣7,622,000元。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下跌5%，則投資重估儲備將降低相等金額，以及本集團將考慮任何潛在減值影響。

管理層認為，年結日之風險並無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代表固有價格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乃源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之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因其對手方未能履行承諾而令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委派專人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以及其他監控程序，採取跟進措施確保逾期債務得以償還。此外，本集團還在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可償債務，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十大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4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貸款來自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聯營公司。

本集團之管理層為該等主要客戶與若干保險機構訂立數項信貸保險安排。本集團還在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個別共同控制實體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如有)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的地區分部具有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82%(二零零九年：86%)。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經營業務所引致之現金狀況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水平，而管理層認為該水平足以使本集團可全面應付其於可預見之未來到期之財務承擔。

下表詳列本集團之其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編製。下表為基於本集團需支付之金融負債之最早結算日期非貼現現金流量而制訂。表格同時包括本息之現金流。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非貼現金額在報告期末的利息曲線圖上顯示出來。此外，下表詳述本集團衍生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該表格乃根據衍生工具計算之未貼現(流入)流出而編製。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至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非貼現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545,478	-	-	545,478	545,478
借貸	2.36	200,765	33,772	150,547	24,731	409,815	407,450
		200,765	579,250	150,547	24,731	955,293	952,928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幣遠期貨幣合約							
— 流入		-	(80,538)	-	(20,282)	(100,820)	(100,820)
— 流出		-	79,472	-	19,868	99,340	99,340
		-	(1,066)	-	(414)	(1,480)	(1,480)
衍生工具—結算淨額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淨額		-	(469)	(6,903)	(6,327)	(13,699)	(13,699)
結構性期權合約		-					
— (流入)/流出淨額		-	(687)	(276)	143	(820)	(820)
二零零九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485,586	-	-	485,586	485,586
借貸	1.40	110,678	32,228	32,202	158,844	333,952	331,774
		110,678	517,814	32,202	158,844	819,538	817,360

5.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釐定如下：

附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可在活躍的流通市場買賣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參考市場上報價而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利用當前市場可觀察交易及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乃按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乃除納入第一級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	15,999	-	15,9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73,638	-	-	173,638

於本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

5. 金融工具(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能於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將利益相關者之回報最大化之同時亦可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中包括附註29所披露之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除外（由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董事考慮各級資本相關之資本成本及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分類資料

集團向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類表現而呈報之分類資料，乃按不同地區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作為分析基準。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載列按須予申報分類對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734,214	439,942	121,244	280,194	3,575,594
分部溢利	1,025,612	153,026	44,944	81,831	1,305,413
投資收入					39,451
其他未分配收入					114,642
未分配費用					(545,80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7,06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9,53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6,229
除稅前溢利					972,399
所得稅開支					(122,690)
本年度溢利					849,709

6. 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152,322	176,889	70,084	145,385	2,544,680
分部溢利	810,606	68,973	32,894	56,696	969,169
投資收入					28,331
其他未分配收入					44,322
未分配費用					(367,18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1,881)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7,8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0,828
除稅前溢利					721,419
所得稅開支					(62,724)
本年度溢利					658,695

須予申報分類會計政策與本集團附註3所述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指調整銷售對應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存貨之減值後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此乃就資源分配與表現評估向董事會作報告之方式。

6.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經董事會審閱後)提供了根據客戶所載位置按照區域市場分類的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分析，不考慮貨物的來源：

分類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中國	683,697	10.1	577,042	12.0
亞太	50,642	0.8	33,568	0.7
北美	91,670	1.4	38,451	0.8
歐洲	39,140	0.6	25,340	0.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計	865,149	12.9	674,401	14.0
未分配資產	5,835,688	87.1	4,155,410	86.0
總資產	6,700,837	100.0	4,829,811	100.0

由於本集團之生產及採購位於中國，故董事會並無審閱分類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負債進一步分析。

主要產品收入

本集團之運作乃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運作大部份位於中國而本集團差不多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域資料進一步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佔總營業額10%或以上之客戶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40,882	412,523
客戶B	*	289,329

上述客戶均位於中國。

*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客戶的相關營業額並不佔集團總營業額10%以上。

7. 投資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	34,314	25,826
應收貸款利息	1,385	2,505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	3,752	-
總投資收入	39,451	28,331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政府補助(附註)	45,449	4,346
技術諮詢收入	4,652	1,415
銷售廢料及原材料	13,364	11,642
租金收入	4,260	3,485
其他	16,371	15,874
合計	84,096	36,762

附註：該金額為中國當地政府機構補助集團下屬企業以獎勵其於環保方面的良好表現及所從事的高科技產業及產品開發活動。政府補助已獲中國當地政府機構批准並已收到。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11,851)	(188)
呆壞賬備抵	(2,025)	(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附註15)	(7,402)	(4,0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605	(1,197)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9,858	3,3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0,031	8,678
收購業務時折讓(附註31)	-	1,72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重新分類為累計收益	1,330	-
合計	30,546	7,560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	-	7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5,126	60,450
其他司法權區	253	280
已支付之預扣稅	1,113	6,881
	136,492	67,61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4,163)	(2,772)
遞延稅項(附註23)		
本年度	(9,983)	(4,025)
稅率變動應佔份額	344	1,903
	(9,639)	(2,122)
	122,690	62,724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律及規定，集團部分中國附屬公司享受從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免繳企業所得稅，接下來的三年減半的稅收優惠(「稅收優惠」)。此稅收優惠於二零一二年到期。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之通知(國發[2007]第39條)，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某些位於中國之集團實體有權享受下列稅項寬減：

- (1)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享受之外資企業所得稅豁免及減半徵收直至五年過渡期結束前仍適用。
- (2) 先前享受15%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五年過渡期內逐步過渡到法定適用稅率25%。
- (3)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位於中國西部地區指定省份並從事特定受鼓勵行業之企業仍享受15%優惠稅率。
- (4)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符合「高新科技企業」條件之企業仍將享受15%優惠稅率，但須每年進行審閱。

10. 所得稅開支(續)

此外，根據當地稅務機關之批文，位於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之一間集團實體於二零零九年有權享受10%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有關稅收法及實施規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非居民企業」之投資者之利息及股息，而該等非居民企業於中國並於機構或場所，又或其於中國有機構或場所但有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場所無關，則惟以該等利息或股息乃源自中國為限。於此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派付予離岸集團實體之股息須繳納10%之預扣稅或較低條約之稅率，根據稅收協定，向香港公司派付股息應支付5%之預扣稅。因此，根據預計中國實體將就派付之股息預扣稅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結餘已反映了預期將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之各期間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司法權區之其他相關稅務規定所應用之稅率。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972,399		721,419	
按25%之適用所得稅稅率(二零零九年：25%) 計算之稅項	243,100	25.0	180,355	25.0
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純利之稅務影響	(16,441)	(1.7)	(12,166)	(1.7)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7,114	0.7	8,645	1.2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可扣減 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7,217	0.7	6,081	0.8
動用以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 虧損／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2,153)	(0.2)	(582)	(0.1)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豁免之影響	(118,719)	(12.1)	(121,255)	(16.8)
有關中國股息之預提所得稅撥備	9,910	1.0	7,921	1.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15,165)	(1.6)	(11,548)	(1.6)
以不同稅率計值之遞延稅項	11,646	1.2	6,142	0.9
因適用稅率減少／增加而產生期初遞延 稅項資產／負債減少	344	—	1,903	0.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4,163)	(0.4)	(2,772)	(0.4)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及實際稅率	122,690	12.6	62,724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已確認存貨成本(附註i)	2,268,156	1,574,778
董事薪酬(附註12)	3,304	3,55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385	23,886
其他以股份支付的員工成本	3,607	6,537
其他員工成本	340,549	226,693
員工成本總額	361,845	260,669
減：已計入研發支出內的員工成本	(72,774)	(40,806)
	289,071	219,863
核數師酬金	5,039	4,6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262	90,557
減：已計入研發支出內的折舊	(7,285)	(6,635)
	102,977	83,92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包含在銷售成本、行政費用和研發開支內)	9,937	14,316
預付租賃款項撇銷	4,689	3,792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15,211	10,591
研發支出(附註ii)	182,845	102,392
租金收入	(9,682)	(6,246)
減：支出	5,422	2,761
	(4,260)	(3,485)

附註i： 該金額包括撥回存貨撥備人民幣3,222,000元(二零零九年：存貨撥備人民幣14,259,000元)。

附註ii： 該金額指為本集團在設計新模具的研究階段產生的開支。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薪酬

九位(二零零九年：十位)董事的已付或應付酬金呈列如下

	其他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執行董事：					
秦榮華(「秦先生」)	-	-	-	-	-
石建輝	-	863	168	2	1,033
穆偉忠	-	581	126	2	709
趙鋒	-	749	126	6	881
	-	2,193	420	10	2,623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131	-	-	-	131
鄭豫	157	-	-	-	157
	288	-	-	-	2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131	-	-	-	131
張立人	131	-	-	-	131
胡晔	131	-	-	-	131
	393	-	-	-	393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薪酬(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秦先生	-	-	-	-	-
石建輝	-	730	313	62	1,105
穆偉忠	-	563	238	62	863
趙鋒	-	622	238	65	925
	-	1,915	789	189	2,893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132	-	-	-	132
栗田關雄(附註)	132	-	-	-	132
鄭豫	-	-	-	-	-
	264	-	-	-	2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132	-	-	-	132
張立人	132	-	-	-	132
胡晃	132	-	-	-	132
	396	-	-	-	396

附註： 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董事放棄薪酬人民幣600,000元(二零零九年：兩名董事放棄薪酬人民幣758,000元)。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年內，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九年：三位董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兩位(二零零九年：兩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1,462	94	2	1,558
二零零九年	1,384	182	62	1,628

彼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於1,000,000港元以內。

13. 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作為分派確認的股息：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0.219港元(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 末期股息0.151港元)	205,944	126,883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批准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219港元(二零零九年：0.151港元)，其後已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266港元，須待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811,172	621,442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40,545	956,241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10,369	2,96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0,914	959,204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之配售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行使之購股權作出調整。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俬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534	386,802	64,761	11,086	20,908	560,307	119,047	1,170,445
匯兌調整	(142)	(115)	(1)	—	(5)	—	465	202
添置	27,412	44,752	9,706	1,970	1,057	46,428	97,907	229,232
收購業務獲得(附註31)	—	—	1,462	610	161	15,390	19	17,642
出售	—	(23)	(587)	—	(632)	(5,129)	—	(6,371)
轉撥	6,674	48,779	2,539	1,015	—	65,291	(124,298)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78	480,195	77,880	14,681	21,489	682,287	93,140	1,411,150
匯兌調整	3,763	5,579	137	22	59	1,098	48	10,706
添置	6,232	26,410	25,812	6,934	2,235	73,525	104,733	245,881
出售	—	—	(705)	(2,488)	(1,398)	(3,214)	—	(7,805)
轉撥	—	19,495	3,407	2,271	—	48,869	(74,042)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73	531,679	106,531	21,420	22,385	802,565	123,879	1,659,932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53,344	21,332	4,310	11,826	150,413	—	241,225
匯兌調整	—	(5)	(1)	—	(3)	—	—	(9)
本年度撥備	—	18,871	10,456	2,258	2,757	56,215	—	90,557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	—	—	—	—	—	4,047	4,047
出售時撇銷	—	—	(460)	(249)	(201)	(2,108)	—	(3,01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2,210	31,327	6,319	14,379	204,520	4,047	332,802
匯兌調整	—	45	15	—	39	27	—	126
本年度撥備	—	24,728	15,477	2,802	2,517	64,738	—	110,262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	—	—	—	—	—	7,402	7,402
出售時撇銷	—	—	(665)	(77)	(1,208)	(2,030)	—	(3,98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6,983	46,154	9,044	15,727	267,255	11,449	446,612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73	434,696	60,377	12,376	6,658	535,310	112,430	1,213,3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78	407,985	46,553	8,362	7,110	477,767	89,093	1,078,34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照以下年利率採用直線法予以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	0%
樓宇	2.6%–5.8%
傢俬及設備	9%–18%
租賃物業裝修	18%
汽車	18%
廠房及機器	8%–9%

永久業權土地分別位於美利堅合眾國、墨西哥、日本及泰國。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1,93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74,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以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附註： 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確認有關賬面值超出可回收金額之若干設備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7,402,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47,000元)。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賃款項	313,394	179,897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6,708	4,113
非流動資產	306,686	175,784
	313,394	179,897

預付租賃款項中包括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賬面值人民幣129,236,000元(二零零九年：無)。本集團正為該等土地使用權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賬面值指就位於中國為期50年或權利剩餘期間(倘較短)的中期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

17. 商譽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76	15,276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的商譽乃因於二零零六年收購附屬公司嘉興敏榮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榮」)及於二零零七年收購嘉興敏榮剩餘權益所產生。於截至二零零七年止年度，嘉興敏榮成為本集團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的分支機構。

17. 商譽(續)

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嘉興敏榮汽車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5,27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276,000元)。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係按照管理層對未來五年獲准財務預算的預期現金流量，按每年19.50%(二零零九年：18.70%)的折現率折現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五年後之現金流以零增長率推斷。此增長率乃基於有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

現金產生單元於財務預算期間的現金流預測乃基於合理的毛利預計，並考慮預算期間原材料價格的上漲。管理層認為任何建立於這些關鍵假設合理可能變動之上的可收回金額將不會引起累計賬面值超過這些現金產生單元的累計可收回金額。

18.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21	42,629	44,250
添置	—	6,870	6,8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49,499	51,120
添置	—	11,466	11,46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60,965	62,586
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88	17,486	18,674
本年度支出	433	13,883	14,31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31,369	32,990
本年度支出	—	9,937	9,93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41,306	42,927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659	19,65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130	18,130

上述所載其他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有限，該等資產於有關年內攤銷。專利及專業技術的攤銷期均為三至五年。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78,150	78,150
分佔收購後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15,174)	(27,712)
兌匯差額	(3,399)	(2,603)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59,577	47,83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重大共同控制實體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	本集團所佔股權比例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Plastic Trim International, Inc. (「PTI」)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49.82	49.82	16,700,000美元	製造注塑及押出工藝的 汽車零部件
Jiaying Dura Minth Automotive Parts Co., Ltd.	中國	49	49	5,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用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77,377	132,748
非流動資產	130,306	147,249
流動負債	173,586	129,320
非流動負債	14,273	54,626
淨資產	119,824	96,051
本集團分佔淨資產	59,577	47,835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續)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11,364	332,796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9,624	15,917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溢利	19,535	7,837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47,379	43,473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63,575	53,170
分佔資產淨值	110,954	96,643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	本集團所佔股權比例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寧波東海敏孚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48%	48%	4,8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廣州東海敏孚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現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20,195	305,503
總負債	91,214	106,127
淨資產	228,981	199,376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	110,954	96,643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55,482	314,163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95,342	84,789
本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6,229	40,828

21.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投資：		
— 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173,638	—

22. 應收貸款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固定利率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 (附註a及b)	2.75厘/0.5厘	27,621	28,906
來自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浮動 利率應收貸款	發出書面通知後五個營業日 (附註c及d)	美國最優惠利率另減0.5厘	29,693	52,384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固定利率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附註e)	3.37厘	3,094	—
			60,408	81,290

22. 應收貸款(續)

	賬面值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即期	30,715	28,906
非即期	29,693	52,384
	60,408	81,290

附註:

- 該金額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7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01,000元)。
-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實體一致同意將到期日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
- 金額中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55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72,000元)。
- 根據貸款協議,提供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並無固定到期日。該筆款項將於本集團提前五日發出還款要求後予以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不會要求還款,故該筆貸款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作非流動資產。
- 該金額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6,000元。

並無按各集團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列值之本集團應收貸款如下:

原幣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內已確認的重大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遞延稅項資產：

	呆賬準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準備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的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開支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0	1,059	10,313	—	11,462
(扣除自)計入損益	(4)	1,315	2,851	506	4,668
稅率變動的影響	—	(107)	(1,466)	—	(1,57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	2,267	11,698	506	14,557
計入(扣除自)損益	370	(485)	7,868	11,557	19,310
稅率變動的影響	—	—	(344)	—	(34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	1,782	19,222	12,063	33,523

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預付 租賃款項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股息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扣除自)損益	367	30	(1,040)	—	(643)
稅率變動的影響	(330)	—	—	—	(33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3)	(1,311)	(8,393)	—	(11,167)
(扣除自)計入損益	(560)	30	(8,797)	—	(9,327)
計入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1,756)	(1,7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3)	(1,281)	(17,190)	(1,756)	(22,25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仍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46,5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400,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日後溢利的來源，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數人民幣3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一年到期，為數人民幣6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為數人民幣15,8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3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及為數人民幣28,90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

23.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並無重大未確認可抵扣暫時差額。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需就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而派發的股息預繳所得稅。鑑於集團得以控制時間性差異轉回的時點，且該等時間性差異在可預見之未來可能不會轉回，中國境內附屬公司保留利潤約計人民幣1,472,78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66,618,000元)所得之遞延稅項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體現。

24.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0,791	116,044
在製品	72,771	67,958
製成品	96,681	92,671
模具	122,351	123,788
	452,594	400,461

年內，由於市場開始復甦，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增加。因此，存貨撇減撥回人民幣3,222,000元(二零零九年：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14,259,000元)已於本年度確認並計入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13,534	20,105
— 共同控制實體	31,143	7,744
— 關聯方	30,643	32,675
— 獨立第三方	743,975	598,947
減：呆賬準備	(3,617)	(2,853)
	815,678	656,618
應收票據	49,471	17,783
	865,149	674,401
其他應收款項	24,930	24,438
減：呆賬準備	(550)	(154)
	889,529	698,685
預付款項	58,903	65,656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可退回擔保按金	41,057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17,084	—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5,234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011,807	764,341

本集團允許自交付貨品及客戶接收貨品當日起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是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842,015	656,358
91至180日	13,809	11,612
181至365日	9,020	5,710
1年以上	305	721
	865,149	674,401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質量及釐定客戶信用額度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審核一次。根據內部信貸評分系統，97%(二零零九年：95%)擁有較高信貸評分等級的貿易應收賬款既無過期亦無減值。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末已過期的應收款項賬面總額人民幣28,84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146,000元)。然而，本公司董事已在有關客戶的信貸質量方面審閱有關金額，並斷定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173天(二零零九年：138天)。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5,869	13,103
91至180日	13,269	11,612
181至365日	9,209	5,710
1至2年	501	721
	28,848	31,146

本集團對所有超過兩年的應收賬款全額計提撥備，因為過往經驗表明逾期超過兩年的應收賬款一般無法收回。

呆賬準備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3,007	25,552
已確認的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作為不可收回而撇銷之款項	2,025 (865)	733 (23,278)
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7	3,007

呆賬撥備包括就賬面總值為數人民幣20,1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633,000元)之個別部分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進行清盤或陷入嚴重財政困難)已確認減值為數人民幣2,02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33,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載列如下，乃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性貨幣外貨幣列示：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42	2,695	13,979	82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68	768	6,195	27

26. 衍生金融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遠期合約(a)	15,179	—
結構性期權合約(b)	820	—
	15,999	—

(a) 外匯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行使之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其外幣風險：

面額	到期日	匯率
沽出64,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七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元至1美元兌人民幣6.8元
沽出1,200,000歐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至二零一一年 七月八日	1歐元兌1.4073美元至1歐元兌1.4112美元
買入3,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歐元兌6.6270美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15,179,000元已根據上述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確認。上述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按可當目前市場交易的價格，以及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進行折算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進行計量。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行使外匯遠期合約。

(b) 結構性期權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下列尚未行使結構性期權合約。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為或低於1.26，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高於1.26及低於1.45，則本公司將有權按1.45之匯率出售25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為或高於1.45，則本公司將有權按1.45之匯率出售500,000歐元。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b) 結構性期權合約(續)

有關美元兌人民幣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低於介乎6.69至6.61的觸及抵銷率，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高於觸及抵銷率及低於6.82，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收益；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為或高於6.82，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虧損。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目標贖回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低於1.31，則本公司將按1.31之匯率出售250,000歐元；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為或高於1.31，則本公司將按1.31之匯率出售500,000歐元。

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820,000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公允價值乃使用Garman-Kohlhagen模式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行使結構性期權合約。

27.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計息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介乎零至2.50%之年利率計息(二零零九年：0.36%至2.25%)。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固定年利率為零至0.36%(二零零九年：2.25%)。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款時解除。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有關購買生產物料之短期銀行融資之存款，因此該等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貨幣列值的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736	15,078	5,752	10,63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359	61,727	7,396	2,4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5,032	24,956
— 共同控制實體	26,942	3,071
— 關連方	21,533	19,765
— 獨立第三方	280,042	257,572
	333,549	305,364
應付工資及福利款項	62,862	60,073
客戶墊付	27,366	21,74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25,215	23,98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11,091	—
應付技術支持服務費	29,002	22,473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營銷及行政服務費用	5,669	18,273
其他	78,090	55,418
	572,844	507,328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45天至90天。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清償。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323,332	299,472
91至180日	7,241	3,535
181至365日	794	240
1至2年	1,647	2,007
超過2年	535	110
	333,549	305,364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04	19,452	258	30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91	18,165	124	6,134

29. 借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83,327	315,406
其他貸款(附註i)	24,123	16,368
	407,450	331,774
有抵押(附註ii)	44,543	165,923
無抵押	362,907	165,851
	407,450	331,774
固定利率借貸	51,780	47,710
浮動利率借貸	355,670	284,064
	407,450	331,774
應償還的賬面值：		
即付或一年內	407,450	331,774

附註：

- (i) 該金額為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銀行授出之貸款。
- (ii) 該金額由有抵押銀行存款擔保。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及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率計息。每一個月、三個月或六個月重定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貸(續)

本集團的借貸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借貸	1.35%至3.88%	1.17%至5.00%
浮動利率借貸	1.41%至4.94%	0.60%至3.14%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借貸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357	175,9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354	84,845

30.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年初及年底	5,0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965,556	954,540	99,385	98,414
根據一般授權藉私人配售發行股份	97,000	–	8,530	–
行使購股權	11,294	11,016	989	971
年底	1,073,850	965,556	108,904	99,385

30. 本公司股本(續)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就向獨立私人投資者進行私人配售作出一系列安排，以配售價每股12.25港元配售97,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本公司股份。配售價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之收市價折讓約8%。

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之一般授權發行，在所有方面與已發行之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1. 收購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7,459,000元之代價收購恒銀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即嘉興敏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統稱為「嘉興敏凱」)餘下之50%權益，該公司是本集團此前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完成後，嘉興敏凱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該收購已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而人民幣1,720,000元之款額(即收購折讓)已確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

交易中所收購的淨資產及產生的折讓如下：

	被收購方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7,642
存貨	6,466
應收貿易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	9,018
銀行結餘和現金	1,419
應付本集團款項	(8,761)
應付貿易賬款和其他應付款項	(7,426)
	18,358
減：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9,179)
收購之折讓	(1,72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7,459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所收購的銀行結餘和現金	1,419
已支付的現金代價	(7,459)
	(6,040)

本公司董事認為所收購淨資產之賬面值於收購後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收購產生之折讓指所收購淨資產價值因購買折價而高於收購代價之部份。於收購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嘉興敏凱並無為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作出重大貢獻。

32.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租賃樓宇，於下列期間須支付日後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284	6,33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8	2,169
	3,392	8,507

經營租約款項為集團應付部分物業的租金。租賃年期可在1至5年內進行協商，並約定相應的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部分樓宇以經營租約的方式出租。本年度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4,26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246,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承租人就下列日後最低租金達成契約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62	7,1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906	9,108
五年後	6,189	5,649
	16,557	21,857

33. 承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承諾：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5,142	50,107
向聯營公司注資	—	4,004
已被核准但尚未訂約之土地租賃款項預付租金之資本開支	—	25,484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14,650,000股（二零零九年：25,994,000股），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之1.4%（二零零九年：2.7%）。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然而，因行使根據該計劃以及本公司所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以發行之股份數目總數累計最高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須事先獲得本公司之股東批准。

承授人須於支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後於授出日期起28日內接納獲授之購股權。就於二零零八年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可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後予以行使，而剩餘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後予以行使。行使價為5.34港元，乃依照授出購股權之日前之營業日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釐定。

特定購股權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之公允價值 港元
2007A	01/02/07	01/02/07至31/01/08	01/02/08至12/11/10	6.31	0.97
2007B	01/02/07	01/02/07至31/01/09	01/02/09至12/11/10	6.31	1.26
2008A	04/07/08	04/07/08至31/01/10	01/02/10至12/11/13	5.34	0.76
2008B	04/07/08	04/07/08至31/01/11	01/02/11至12/11/13	5.34	0.96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僱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僱員所持有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到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07A	3,367,000	—	(3,367,000)	—	—	—
2007B	3,367,000	—	(3,367,000)	—	—	—
2008A	9,630,000	—	(4,560,000)	(25,000)	—	5,045,000
2008B	9,630,000	—	—	(25,000)	—	9,605,000
	25,994,000	—	(11,294,000)	(50,000)	—	14,650,000
可於年底予以行使						5,04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5.59港元	—	5.92港元	5.34港元	—	5.34港元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到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07A	9,755,000	—	(5,508,000)	(880,000)	—	3,367,000
2007B	9,030,000	—	(5,508,000)	(155,000)	—	3,367,000
2008A	10,140,000	—	—	(510,000)	—	9,630,000
2008B	10,140,000	—	—	(510,000)	—	9,630,000
	39,065,000	—	(11,016,000)	(2,055,000)	—	25,994,000
可於年底予以行使						6,734,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5.81港元	—	6.31港元	5.83港元	—	5.59港元

就年內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3.11港元(二零零九年：9.69港元)。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2008A及2008B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允價值為17,888,000港元(2007A和2007B：23,192,000港元)。上述公允價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購股權類別			
	2008A	2008B	2007A	2007B
授出日期股價	5.09港元	5.09港元	6.31港元	6.31港元
行使價	5.34港元	5.34港元	6.31港元	6.31港元
預期波幅	34.4%	34.1%	31.1%	30.3%
預期年期	1.75年	2.80年	1.40年	2.52年
無風險利率	2.43%	2.86%	3.99%	3.95%
預期股息率	2.95%	2.95%	2.06%	2.06%

預期波幅乃根據同行業各實體之股價於過往1.75及2.80年之歷史波幅釐定。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模式中之預計年期已因應購股權之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之影響而有所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為人民幣4,02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326,000元)。

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時採用了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在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變化。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設立並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應付該項福利所需。本集團就有關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定額供款計劃。是項退休金計劃乃由一間中國獨立第三方保險公司管理，而各附屬公司則酌情供款，以向該退休金計劃提供福利。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向該計劃作出之供款人民幣16,052,000元乃列為一項開支。本年內並無作出供款。

自損益中扣除之總成本人民幣14,39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075,000元)為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已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有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年內，除附註22、附註25、附註28及附註29披露者外，集團與有關聯／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與有關聯／關連人士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本公司擁有其50%股權) (附註)	銷售製成品	—	7,584
	採購原材料	—	13,372
	物業租金收入	—	578
	利息收入	—	141
共同控制實體(本公司擁有其49%股權)	銷售製成品	18,999	13,912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365	342
	採購原材料	84,466	86,749
	採購製成品	58,594	—
	收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371
	物業租金收入	2,345	1,760
	測試服務收入	272	203
	測試服務費用	59	397
共同控制實體(本公司擁有其49.82%股權)	銷售製成品	51,812	2,743
	銷售模具	5,644	—
	採購原材料	10,376	20,342
	諮詢服務收入	9,154	2,732
	物業租金收入	310	624
	利息收入	1,379	2,363
	行政服務支出	—	8,423
	營銷服務支出	—	9,854
	物業租金支出	1,680	—
	—	—	—
聯營公司(本公司擁有其48%及49%股權)	銷售製成品	66,520	75,774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15,580	10,458
	採購原材料及模具	23,408	34,646
	物業租金收入	1,231	1,249
	測試服務費用	678	187
	技術支援服務收入	—	233
	技術支援服務支出	190	—
	諮詢服務收入	412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銷售製成品及模具	204,253	166,787
	採購原材料	85,467	98,099
	技術支援服務費用	24,559	21,239
	採購無形資產	8,531	3,558
	購買設備	308	992
	購買永久業權土地	—	581
	利息開支	1,007	—
	—	—	—

附註： 誠如附註31所披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嘉興敏凱(共同控制實體)之其餘50%權益，該公司在收購後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該年度之關聯方交易為到收購日期止所進行之金額。

36. 有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續)

上述交易亦包含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董事申明，彼等認為上述交易均於集團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遵照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本年度內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5,566	4,798
僱用後福利	17	195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891	1,696
	6,474	6,68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其個人業績並參考市場趨勢後決定。

37.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之附屬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九年		
Decad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orecast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Mindwa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Sinoon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Wealthfield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heerplan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ranshok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46,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Magic Figur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onstant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明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司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時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睿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展圖(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泰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福州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福州信泰」)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重慶長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慶長泰」)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2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廣州敏惠」)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70%	70%	5,3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海南精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海南精瑞」)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敏惠」)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3,51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寧波國鴻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寧波國鴻」)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8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寧波信泰」)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34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信泰」)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80%	80%	2,53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廣州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廣州敏瑞」)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6,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武漢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漢敏惠」)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9,5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嘉興敏勝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敏勝」)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7,7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上海亞昊汽車產品設計有限公司 (「上海亞昊」)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600,000美元	設計汽車內、 外部裝飾件
重慶敏特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慶敏特」)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47,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嘉興興禾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興禾」)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8,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寧波敏禾機械有限公司(「寧波敏禾」)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敏實」)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55%	55%	1,4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Minth North America, Inc. (「MNA」) (附註ii)	美國	100%	100%	15,940,000美元	研究及市場開發
煙臺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煙臺敏實」)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2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嘉興敏實機械有限公司(「嘉興敏實」)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5,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銘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4,000,000港元	進出口貿易、物流、 技術進口及 投資控股
寧波敏實汽車零部件技術開發有限 公司(「寧波敏實」)(附註i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6,5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沖 壓鋼模及提供相關 諮詢服務
嘉興信元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信元」)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4,000,000美元	設計及製造模具
嘉興敏橋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敏橋」)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65%	65%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Minth Japan株式會社 (「Minth Japan」)	日本	100%	100%	95,000,000日圓	作為銷售車身零部件 及採購原材料的 代理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 (「Minth Aapico」)	泰國	60%	60%	178,500,000泰銖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Minth Financial Limited(附註iii)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記賬代理
寧波泰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寧波泰甬」)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2,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嘉興思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思途」)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8,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國威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國威」)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興敏凱」)(附註i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寧波市泰銳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5,000,000元	批發汽車零部件 原材料
Minth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153,536,790比索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Minth GmbH(附註iv)	德國	100%	—	500,000歐元	客戶服務及市場開發
廣州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廣州敏實」)(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3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 銷售車身零部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煙臺和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煙臺和瑞」)(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江蘇和興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和興」)(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33,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殘疾人交通設備，開發新能源汽車
淮安和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淮安和泰」)(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20,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及汽車動力電池
淮安和通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淮安和通」)(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12,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及汽車驅動電機
淮安和正服務有限公司 (「淮安和正」)(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500,000美元	管理諮詢
淮安和裕服務有限公司 (「淮安和裕」)(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500,000美元	管理諮詢
武漢和盛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漢和盛」)(附註iv)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	27,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附註i 直接由本公司持有，上表所列所有其他權益由公司間接持有。

附註ii 由PTI International, Inc.易名為Minth North America, Inc.

附註iii 如附註31所披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恒銀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嘉興敏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合稱「嘉興敏凱」)之餘下50%股權，而恒銀國際有限公司先前為本集團擁有50%股權之共同控制實體。

附註iv 於二零一零年新成立。

以上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末均未發行任何債券。

3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及李忠求先生訂立一份協議，以現金人民幣130,050,000元作為總代價，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責任公司合計45%之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